

附件4

## 招远市2022年度政府债务有关情况说明

### 一、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2022年，经烟台市政府批准，烟台市财政局在前期核定我市2022年政府债务限额51.59亿元的基础上，下达我市新增专项债务限额11.49亿元。我市2022年政府债务限额相应调整为63.08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29.82亿元，专项债务限额33.26亿元。

### 二、2022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情况

2022年，经烟台市政府批准，烟台市财政局下达我市新增专项债券12.54亿元，主要用于我市青建金邑府（水口村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0.4亿元、玉泉明园小区（朱家咀村棚户区改造）项目0.72亿元、招远经济技术开发区及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0.6亿元、东鑫智能制造园区一体化配套项目1.7亿元、招远市城区地下综合管线提升改造项目2.39亿元，招远市基层卫生系统提升建设项目1.43亿元、大沽河综合治理工程1.04亿元、招远市疫情防控集中隔离点工程建设项目3.6亿元、烟台机械工程学院综合教学楼建设项目0.16亿元、招远市城镇垃圾分类处理设施建设项目0.5亿元。

### 三、2022年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分配使用情况

2022年，烟台市财政局下达我市再融资债券资金4.721亿元（一般债券4.371亿元、专项债券0.35亿元）。按照财政部的规定，再融资债券资金要严格按照政府债务属性用于偿还到期的政府债券本金，我市用于偿还2022年到期的政府债券本金。